

证券代码：002870

证券简称：香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53

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2026年8月14日，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关于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玉达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参会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名，均亲自出席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激发关键管理人员、技术及业务骨干等人才的工作热情，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。结合公司当前的财务和经营状况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，用于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本议案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回购公司

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2、《关于制定<股份回购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股份回购管理制度》。

3、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.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并允许所取得的收益进行再投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《第七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四日